

广东岭南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岭南职院函〔2024〕18号

签发人:劳汉生

广东岭南职业技术学院关于 2024 年度 省高职教育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项目 验收结题的请示

广东省教育厅: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 2024 年度省高职教育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项目验收工作的通知》(粤教职函〔2023〕49 号)文件要求,我院认真组织开展了 2018—2022 年获得立项的 2018 年省高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教育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项目、2021 年省高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教育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项目等共 3 个项目的校内结题验收工作。

学院严格按照上级有关要求,积极组织开展校内验收工作,经教务处形式审查、校外专家评审、校内公示等环节,完成了 3 个项目的校内验收工作,并全部通过验收(具体见附件 1)。验收结果于 2024 年 2 月 26 日—3 月 1 日期间在校内进行公示,共 5

天。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异议及投诉，现将有关材料呈报省厅，申请对以上3个项目进行结题验收。

专此请示，请予以批准为盼。

附件：1. 验收项目汇总表

2. 2024年度省高职教育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项目验收总结报告

3. 教育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项目验收材料

4. 项目负责人变更申请表



(联系人：阎旭东 联系电话：17702065566)

广东岭南职业技术学院校长办公室

2024年3月13日印